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招聘考试疫情防控公告

为确保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招聘考试安全顺利进行，更好保障广大考生健康安全，现将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浙江“健康码”申领

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，参加考试的考生须在笔试前14天完成浙江“健康码”（浙江省内各市“健康码”可通用）的申领。

“健康码”为绿码、健康状况正常且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考生，可正常参加笔试。

“健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，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但无发热（腋下37.3℃以上）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腹泻等任一症状（以下称相关症状）的考生，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（或既往血清特异性IgG抗体检测阳性）的证明材料方可参加笔试。**中高风险地区在市辖区的，所在城市指整个市级城区；中高风险地区在县或县级市的，所在城市指本县或县级市行政区域。**考生可使用“国务院客户端”微信小程序点击“疫情风险查询”或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“疫情风险等级查询”了解本地疫情风险等级。

“健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，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旅居史且有相关症状的考生，须在我省定点医院进行诊治，并提供考前7天内2次（间隔24小时以上）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方可参加笔试。

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，应当主动向参考地人事考试机构报告。除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外，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的证明，方可参加笔试。

根据浙江疫情防控要求，**对入境人员实施“14+7+7”健康管理措施。**即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满符合解除隔离条件的，继续实施7天居家健康观察，“健康码”由红码转为黄码，期满进行1次核酸检测；对居家健康观察期满核酸检测阴性者，“健康码”由黄码转为绿码，并继续实施7天日常健康监测，期满再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完成“14+7”健康管理措施，核酸检测阴性且“健康码”为绿码的日常健康监测期考生，可以参加考试，但应主动向参考地人事考试机构报告。

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，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，不得参加笔试。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需提供相关健康证明但无法提供的考生，不得参加笔试。

二、个人健康状况自主申报

考生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前，应仔细阅读考试相关规定、防疫要求，如实填写《健康状况报告表》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需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疫、询问、查询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并记入考试诚信档案，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三、其他注意事项

1、考生近期应避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。被划定为高风险或中风险地区所在城市的来浙（返浙）考生，应及时到考点综合服务点核验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或到考点综合服务点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接受核酸检测，确保“健康码”为“绿码”。

2、参加笔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。除身份核验外，在考点期间全程佩带口罩。

3、考生应当服从配合疫情防控要求和笔试现场组织工作。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，应配合安排隔离或就诊。

4、考生应当切实增强疫情防控意识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考试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戴口罩，要加强途中防护，尽量与他人保持合理间距，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物品，并及时进行手部清洁消毒。